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GLASS HOLDINGS LIMITED

中國玻璃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00)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告

中國玻璃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全年業績，以及二零一六年相應年度的可資比較數字。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附註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2,556,418	2,139,650
銷售成本		(2,234,842)	(1,812,394)
毛利	5	321,576	327,256
其他收入	6	172,902	163,389
分銷成本		(74,474)	(75,599)
行政費用		(213,441)	(214,123)
其他費用	7(c)	—	(39,260)
經營溢利		206,563	161,663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12)	(69)
融資成本	7(a)	(106,216)	(134,476)
除稅前溢利	7	100,335	27,118
所得稅	8	(39,864)	(6,384)
本年度溢利		<u>60,471</u>	<u>20,734</u>
可供分配予：			
本公司權益股東		64,965	21,055
非控制股東權益		(4,494)	(321)
本年度溢利		<u>60,471</u>	<u>20,734</u>
每股盈利(人民幣分)			
基本	9(a)	<u>3.59</u>	<u>1.16</u>
攤薄	9(b)	<u>3.59</u>	<u>1.05</u>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呈列)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本年度溢利	<u>60,471</u>	<u>20,734</u>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前及除稅後)：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換算本公司及若干附屬公司財務報表至 列報貨幣產生的匯兌差額	<u>(17,499)</u>	<u>18,919</u>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42,972</u>	<u>39,653</u>
可供分配予：		
本公司權益股東	47,466	39,974
非控制股東權益	<u>(4,494)</u>	<u>(321)</u>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42,972</u>	<u>39,653</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人民幣呈列)

	附註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159,131	3,773,797
租賃預付款		267,108	267,570
無形資產		—	—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412	424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846	—
可供出售權益工具		1,991	1,991
遞延稅項資產		224,023	218,510
		<u>4,653,511</u>	<u>4,262,292</u>
流動資產			
存貨		387,151	429,062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10	646,984	563,249
持有待售資產		—	22,829
預付所得稅		23,808	12,56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61,514	491,644
		<u>1,619,457</u>	<u>1,519,345</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11	1,460,185	1,808,734
銀行及其他貸款		1,687,456	1,485,050
融資租賃承擔		25,092	19,874
應付所得稅		94,602	67,252
		<u>3,267,335</u>	<u>3,380,910</u>
流動負債淨額		<u>(1,647,878)</u>	<u>(1,861,565)</u>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u>3,005,633</u>	<u>2,400,727</u>

	附註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貸款		664,802	28,311
可換股債券	12	58,311	62,318
融資租賃承擔		80,192	96,268
遞延稅項負債		34,948	33,718
其他非流動負債		2,930	3,798
		<u>841,183</u>	<u>224,413</u>
資產淨額		<u>2,164,450</u>	<u>2,176,314</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84,867	84,867
儲備		1,888,603	1,886,853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1,973,470	1,971,720
非控制股東權益		190,980	204,594
權益總額		<u>2,164,450</u>	<u>2,176,314</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除另有指明外，以人民幣呈列)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十月二十七日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二十三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涵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及本集團於合營企業及一家聯營公司的權益。本集團主要從事生產、營銷及分銷玻璃及玻璃製品以及研發玻璃生產技術。

2 合規聲明

此等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括所有適用的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此等財務報表亦符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於本集團的本會計期間開始生效或可供提前採用。於該等財務報表內，於本會計期間或過往會計期間首次應用與本集團有關的該等準則而引致的會計政策變動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

3 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編製財務報表以歷史成本為計量基準，惟衍生金融工具乃按其公允價值列賬。

持有待售之非流動資產按賬面值與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之較低者列賬。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流動負債淨額為人民幣1,647,878,000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861,565,000元）。儘管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流動負債淨額，本公司董事認為個別或共同可能會對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有關事件或情況並不存在重大不確定性。此乃由於根據管理層編製之本集團現金流量預測及本公司最大股東提供的財務支持承諾，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將具備充裕資金支付其於報告期末起計至少十二個月到期的負債。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屬適當。

管理層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須作出可影響政策採用及資產、負債、收入及支出呈報金額的判斷、估計及假設。有關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多個在有關情況下認為合理的其他因素作出，其結果成為判斷其他來源並不顯而易見的資產與負債賬面值的基準。實際結果可能與有關估計不同。

有關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按持續基準進行檢討。倘會計估計修訂只影響修訂有關估計的期間，則有關修訂於該期間確認；倘有關修訂影響當期及日後期間，則於修訂期間及日後期間確認。

4 會計政策的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於本集團的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該等修訂概無對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產生影響。然而，此等財務報表納入了額外的披露，以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現金流量報表：披露計劃*引入之新披露要求，該修訂要求實體提供令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評估融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變動的披露資料，包括現金流產生的變動及非現金變動。

本集團並無應用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準則或詮釋。

5 收入及分部報告

(a) 收入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生產、銷售及分銷玻璃及玻璃產品以及研發玻璃生產技術。

收入是指供應給客戶貨品的銷售價值，扣除增值稅。

本集團的客戶群呈多樣化，概無客戶與本集團的交易額超過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入的10%（二零一六年：一名，收入約為人民幣227,900,000元）。

本集團主要業務的其他詳情於下文披露。

(b)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產品管理其業務。與出於分配資源以及評估表現的目的而向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層作內部報告的資料一致的方式，本集團列報以下四個報告分部。並無彙集經營分部，以構成以下可呈報分部：

- 無色玻璃產品：本分部生產、推廣及分銷無色玻璃產品。
- 有色玻璃產品：本分部生產、推廣及分銷有色玻璃產品。
- 鍍膜玻璃產品：本分部生產、推廣及分銷鍍膜玻璃產品。
- 節能及新能源玻璃產品：本分部生產、推廣及分銷節能及新能源玻璃產品，例如超白玻璃、低輻射鍍膜玻璃及光伏電池模塊產品。

(i) 分部業績

為評估分部表現及分配分部資源，本集團高層行政管理人員按以下基準監控各可呈報分部應佔的業績：

收入及支出乃參考該等分部產生的銷售額及該等分部招致的支出分配至可呈報分部。用於報告分部溢利之計算方法為毛利。分部間銷售之價格乃參考就類似產品向外界人士收取之價格釐定。本集團的其他經營支出，例如分銷成本及行政支出，以及資產及負債，包括分享技術知識，並非根據個別分部計量。因此，並無呈列分部資產及負債的資料，或有關資本開支、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的資料。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本集團最高層行政管理人員提供用於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之可呈報分部資料載列如下。

	無色玻璃產品		有色玻璃產品		鍍膜玻璃產品		節能及 新能源玻璃產品		總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自外界客戶所得收入及										
應呈報分部收入	1,107,106	686,559	361,594	461,906	597,720	643,803	489,998	347,382	2,556,418	2,139,650
分部間收入	58,305	31,591	1,476	5,372	-	-	-	-	59,781	36,963
應呈報分部收入	<u>1,165,411</u>	<u>718,150</u>	<u>363,070</u>	<u>467,278</u>	<u>597,720</u>	<u>643,803</u>	<u>489,998</u>	<u>347,382</u>	<u>2,616,199</u>	<u>2,176,613</u>
應呈報分部毛利	<u>130,041</u>	<u>77,858</u>	<u>37,896</u>	<u>86,869</u>	<u>92,585</u>	<u>123,139</u>	<u>61,054</u>	<u>39,390</u>	<u>321,576</u>	<u>327,256</u>

(ii) 地域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i)本集團來自外界客戶的收入及(ii)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租賃預付款、無形資產及於聯合營公司的權益(統稱為「特定非流動資產」)的地域資料。客戶所在地按送貨地點而定。特定非流動資產方面,物業、廠房及設備和租賃預付款所在地是根據資產的實際位置而定,無形資產所在地按獲分配的營運地點而定,而於聯合營公司的權益則按營運地點而定。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入		特定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 (包括香港) (總部位置)	<u>1,969,366</u>	<u>1,503,046</u>	<u>3,931,503</u>	<u>3,813,817</u>
中東	163,373	181,335	-	-
南韓	119,782	87,641	-	-
尼日利亞	57,411	101,730	495,148	177,874
孟加拉	41,305	30,145	-	-
印度	17,558	13,425	-	-
坦桑尼亞	16,750	9,956	846	-
加納	16,686	15,248	-	-
肯尼亞	15,260	15,481	-	-
哥倫比亞	14,909	21,559	-	-
厄瓜多爾	11,810	13,117	-	-
其他國家	<u>112,208</u>	<u>146,967</u>	<u>-</u>	<u>-</u>
	<u>587,052</u>	<u>636,604</u>	<u>495,994</u>	<u>177,874</u>
	<u>2,556,418</u>	<u>2,139,650</u>	<u>4,427,497</u>	<u>3,991,691</u>

6 其他收入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搬遷生產廠房的收益淨額(附註(i))	80,000	35,000
政府補助	69,642	14,08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淨額	10,932	63,872
債務重組的收益淨額	5,749	29,636
利息收入	4,782	7,314
銷售原材料及廢料的收益淨額	3,643	3,330
其他	(1,846)	10,148
	172,902	163,389

附註：

- (i) 二零一七年的該金額指本集團根據與地方政府訂立的一項徵收本集團附屬公司土地使用權的協議而取得的對已發生損失的補償。二零一六年的該金額指本集團根據與地方政府訂立的一項補充協議取得的額外補償，該金額與二零一四年地方政府徵收本集團另一附屬公司土地使用權有關。

7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a) 融資成本：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墊款及其他借貸的利息	135,354	112,896
可換股債券的融資費用（附註12）	9,853	8,219
融資租賃承擔的融資費用	11,002	11,710
銀行費用及其他融資成本	36,732	31,765
	<u>192,941</u>	<u>164,590</u>
借貸成本總額	192,941	164,590
減：已資本化在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金額*	(74,170)	(42,492)
	<u>118,771</u>	<u>122,098</u>
借貸成本淨額	118,771	122,098
可換股債券衍生工具部分之公允價值變動 （附註12）	(5,031)	(9,712)
外匯（收益）／虧損淨額	(7,524)	22,090
	<u>106,216</u>	<u>134,476</u>

*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借貸成本已按年利率9.56%（二零一六年：年利率9.00%）資本化。

(b) 員工成本#：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231,149	219,016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30,728	29,983
有關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費用－購股權計劃 (附註13(a))	2,467	6,060
	<u>264,344</u>	<u>255,059</u>

(c) 其他費用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	<u>-</u>	<u>39,260</u>

(d) 其他項目：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存貨成本#	2,235,292	1,810,572
核數師酬金－審計及其他服務	6,180	5,880
折舊及攤銷#	249,343	254,802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的減值虧損	9,789	1,015
有關下列各項的經營租賃費用		
－土地	268	153
－廠房及樓宇	5,181	4,139
－汽車	2,551	2,495
研發成本(資本化成本及有關攤銷成本除外)	<u>587</u>	<u>323</u>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存貨成本中包括的與員工成本及折舊及攤銷支出有關的成本為人民幣373,400,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361,100,000元)，該金額亦已計入上表或綜合財務報表附註7(b)分別列示的各類支出總額中。

8 綜合損益表內所得稅

(a) 綜合損益表內的所得稅為：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 本年度撥備	43,910	21,002
— 往年撥備不足	237	328
	<u>44,147</u>	<u>21,330</u>
遞延稅項		
— 暫時差異的產生及撥回	(14,231)	(24,424)
— 遞延稅項資產撇減	9,948	9,478
	<u>(4,283)</u>	<u>(14,946)</u>
	<u>39,864</u>	<u>6,384</u>

(b) 稅項支出與會計溢利按適用稅率計算的對賬：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u>100,335</u>	<u>27,118</u>
按有關稅項司法權區溢利的適用稅率計算		
除稅前溢利的預期稅項		
(附註(i)、(ii)、(iii)及(iv))	28,325	8,521
不可扣減支出的稅項影響	8,705	3,556
未確認的未利用稅項虧損及暫時差異的稅項影響	2,310	8,055
稅項減讓(附註(v)、(vi)及(vii))	(6,387)	(3,160)
確認及動用先前未確認的往年未利用稅項虧損的		
稅項影響(附註(viii))	(3,274)	(20,394)
遞延稅項資產撇減的稅項影響(附註(viii))	9,948	9,478
往年撥備不足	237	328
所得稅	<u>39,864</u>	<u>6,384</u>

附註：

- (i) 本公司及本集團於香港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須按16.5%（二零一六年：16.5%）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
- (ii) 本集團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根據各自註冊成立之國家之法規及規定均毋須繳納任何所得稅。
- (iii) 本集團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25%（二零一六年：25%）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 (iv) 本集團於尼日利亞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30%（二零一六年：30%）的稅率繳納尼日利亞企業所得稅。
- (v) 本集團於尼日利亞成立的一家附屬公司位於尼日利亞的出口加工區之一，獲豁免繳納所有聯邦、州及地方政府稅項及徵費。
- (vi) 本集團於中國成立的一家附屬公司已獲稅務局批准，可享有中國西部開發計劃第二期所指實體適用的稅務優惠，因此享有15%（二零一六年：15%）之優惠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
- (vii) 本集團於中國成立之一家附屬公司已獲得稅務局批准作為高新技術企業繳納稅項，故該附屬公司自取得批准年度二零一六年起三年期間將享有15%（二零一六年：15%）之優惠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
- (viii) 本集團就稅項虧損確認及動用先前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人民幣3,300,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20,400,000元），並就稅項虧損撤減先前已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人民幣9,900,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9,500,000元），原因為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實際經營業績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現變動且其未來經營業績的估計出現變動，導致該等未利用稅務虧損的利用出現變動。

9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普通權益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64,965,00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21,055,000元）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808,969,000股（二零一六年：1,810,147,000股普通股）計算如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二零一七年 千股	二零一六年 千股
於一月一日之已發行普通股	1,810,147	1,810,147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購買之股份之影響 （附註13(b)）	(1,178)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808,969</u>	<u>1,810,147</u>

(b) 每股攤薄盈利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攤薄潛在普通股。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並未計及本集團的可換股債券（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此乃由於該等債券具有反攤薄影響。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普通權益股東應佔（攤薄）溢利人民幣19,562,000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攤薄）加權平均數1,865,063,000股計算如下：

(i) 本公司普通權益股東應佔（攤薄）溢利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普通權益股東應佔溢利	21,055
經扣除稅務影響之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之實際利息	8,219
經扣除稅務影響之可換股債券衍生部分已確認之 公允價值變動	<u>(9,712)</u>
普通權益股東應佔（攤薄）溢利	<u><u>19,562</u></u>

(ii) 普通股（攤薄）加權平均數

	二零一六年 '00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810,147
轉換可換股債券之影響（附註12）	<u>54,916</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普通股（攤薄）加權平均數	<u><u>1,865,063</u></u>

10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 第三方	152,253	183,815
— 附屬公司非控制權益持有人的關聯公司	15,773	15,880
— 同時受到重大影響的公司	-	2,736
應收票據	<u>166,502</u>	<u>95,735</u>
	334,528	298,166
減：呆賬撥備	<u>(83,676)</u>	<u>(66,933)</u>
	<u>250,852</u>	<u>231,233</u>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 本公司權益股東及彼等的關聯方	2,965	318
— 一家附屬公司非控制權益持有人	15,002	15,002
— 同時受到重大影響的公司	-	1,979
	<u>17,967</u>	<u>17,299</u>
減：呆賬撥備	<u>-</u>	<u>(1,784)</u>
	<u>17,967</u>	<u>15,515</u>
預付款、押金及其他應收款：		
— 購買存貨的預付款	75,738	65,582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土地使用權的預付款	19,764	20,613
— 待抵扣增值稅	58,320	27,466
— 授予第三方的墊款	158,221	126,382
— 有關出售土地使用權的應收款	1,133	3,129
— 有關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收款	7,920	79,200
— 有關搬遷一間生產廠房的應收款	30,451	19,251
— 有關政府補助的應收款	42,000	3,300
— 其他	40,055	32,185
	<u>433,602</u>	<u>377,108</u>
減：呆賬撥備	<u>(55,437)</u>	<u>(60,607)</u>
	<u>378,165</u>	<u>316,501</u>
	<u>646,984</u>	<u>563,249</u>

所有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預期可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支出。一般而言，所有客戶必須在發貨前以現金支付貨款。管理層根據對個別客戶進行的信用評價，提供給客戶及債務人為期三至六個月的信貸期（從發票日起計算）或個別磋商的還款期。

計入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中的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扣除呆賬撥備），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一個月內	105,510	95,682
多於一個月但少於三個月	79,019	31,656
多於三個月但少於六個月	11,306	26,976
六個月以上	55,017	76,919
	<u>250,852</u>	<u>231,233</u>

並無個別或集體認為減值的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既無逾期亦無減值	<u>174,969</u>	<u>98,700</u>
逾期少於一個月	14,193	42,766
逾期多於一個月但少於三個月	3,669	4,657
逾期多於三個月但少於六個月	3,004	8,191
逾期多於六個月	55,017	76,919
	<u>75,883</u>	<u>132,533</u>
	<u>250,852</u>	<u>231,233</u>

既無逾期亦無減值的應收款與應收發出銀行的票據及客戶相關，彼等最近並無欠繳記錄。

已經逾期但沒有減值的應收款與若干客戶相關，其於本集團有良好記錄。根據過往經驗，管理層相信，該等結餘無須減值準備，因信用質量未發生重大變動並且這些結餘仍被認為可以全數收回。

11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		
— 第三方	469,148	516,059
— 本公司權益股東的關聯公司	87	—
— 附屬公司非控制權益持有人的關聯公司	2,708	599
— 同時受到重大影響的公司	—	9,416
應付票據	<u>253,887</u>	<u>238,217</u>
	<u>725,830</u>	<u>764,291</u>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 本公司權益股東及彼等的關聯方	74,529	73
— 同時受到重大影響的公司	<u>64</u>	<u>218,930</u>
	<u>74,593</u>	<u>219,003</u>
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 有關建造及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 土地使用權的應付款	323,026	423,845
— 應付員工相關成本	90,172	92,945
— 有關收購附屬公司非控制股東權益的應付款	4,359	5,906
— 應付多種稅項	79,507	53,499
— 應付運輸開支	8,727	7,948
— 第三方提供的墊款	17,176	41,639
— 其他	<u>60,943</u>	<u>41,971</u>
	<u>583,910</u>	<u>667,753</u>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1,384,333	1,651,047
來自客戶的預付款	<u>75,852</u>	<u>157,687</u>
	<u>1,460,185</u>	<u>1,808,734</u>

預期所有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將於一年內償還或確認為收入或按要求時償還。

計入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中的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於報告期末（根據到期日）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一個月內或按要求償還	443,670	461,894
一個月後但於六個月內	282,160	302,397
	<u>725,830</u>	<u>764,291</u>

12 可換股債券

	負債部分 人民幣千元	衍生工具部分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	-	-
發行可換股債券	33,294	30,509	63,803
本年度應計融資費用（附註7(a)）	8,219	-	8,219
已付利息	(3,831)	-	(3,831)
衍生工具部分之公允價值變動（附註7(a)）	-	(9,712)	(9,712)
匯兌調整	2,169	1,670	3,839
	<u>39,851</u>	<u>22,467</u>	<u>62,318</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39,851	22,467	62,318
本年度應計融資費用（附註7(a)）	9,853	-	9,853
已付利息	(4,678)	-	(4,678)
衍生工具部分之公允價值變動（附註7(a)）	-	(5,031)	(5,031)
匯兌調整	(2,849)	(1,302)	(4,151)
	<u>42,177</u>	<u>16,134</u>	<u>58,311</u>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2,177	16,134	58,311

於二零一六年二月四日，本公司向中非製造投資有限公司（「債券持有人」）發行總面值為10,000,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65,419,000元）按年利率7.5%計息，並於二零二一年二月四日到期之無抵押可換股債券。

發行後，債券持有人可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五日前隨時按每股1.28港元將債券轉換為本公司之股份（即轉換選擇權）。債券持有人將有權於二零一九年二月四日至二零二一年二月四日期間任何時間通過發出贖回通知要求本公司按債券面值贖回可換股債券（即認沽選擇權）。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五日止任何時間，股份於任何15個連續交易日期間各交易日的每股收市價等於或超過2.56港元，則債券持有人須將債券轉換為本公司股份（即強制轉換權）。轉換選擇權、認沽選擇權及強制轉換權均分類為衍生金融工具，並包括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之可換股債券結餘內。

13 以權益結算股份支付交易

(a)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有於二零零五年五月三十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據此，本公司董事獲授權酌情邀請(i)本公司、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持有股權的任何實體（「被投資實體」）的任何執行董事或僱員（不論為全職或兼職）；(ii)本公司、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被投資實體的任何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iii)本公司、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被投資實體的任何貨品或服務供應商；(iv)本公司、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被投資實體的任何客戶；及(v)向本公司、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被投資實體提供研究、開發或技術支援的任何人士或實體，按1.00港元代價接納可認購本公司股份的購股權。

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九日根據購股權計劃向若干董事及僱員授出合約年期為7.25年的購股權。於二零零八年授出的購股權已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九日失效，概無人士已於合約年期內行使購股權。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三日，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向本集團一位董事及若干僱員授出新購股權。各份購股權賦予持有人權利可認購本公司一股普通股。

購股權計劃已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二日屆滿。本公司股東已於二零一六年二月十九日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一項新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根據新購股權計劃向其董事及僱員授予任何購股權。

(i) 於二零一五年授出的購股權之條款及條件如下：

授予一位董事的 購股權：	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行權條件	購股權的 合約年期
—於二零一五年 五月十三日	1.25港元	1,920,000	授出日期起一年後	7年
—於二零一五年 五月十三日	1.25港元	1,440,000	授出日期起兩年後	7年
—於二零一五年 五月十三日	1.25港元	1,440,000	授出日期起三年後	7年
授予僱員的購股權：				
—於二零一五年 五月十三日	1.25港元	11,428,000	授出日期起一年後	7年
—於二零一五年 五月十三日	1.25港元	8,571,000	授出日期起兩年後	7年
—於二零一五年 五月十三日	1.25港元	8,571,000	授出日期起三年後	7年
所授購股權總數		<u><u>33,370,000</u></u>		

(ii) 購股權數目及加權平均行使價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加權平均 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千股	加權平均 行使價	購股權數目 千股
年初尚未行使	1.25港元	33,010	1.25港元	33,370
年內作廢	1.25港元	(660)	1.25港元	(360)
年末尚未行使	1.25港元	<u><u>32,350</u></u>	1.25港元	<u><u>33,010</u></u>
年末可予行使	1.25港元	<u><u>22,645</u></u>	1.25港元	<u><u>13,204</u></u>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行使價為1.25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5港元）及加權平均剩餘合約年期為4.36年（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36年）。

(iii) 於二零一五年發行之購股權的公允價值及假設：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三日
購股權的公允價值及假設	授出的購股權
於計量日期的公允價值	0.5100港元至0.7102港元
股價	1.25港元
行使價	1.25港元
預期波幅	65.19%
購股權年期	7年
預期股息	0.32%
無風險利率(按香港外匯基金票據計算)	1.24%

就交換所授出購股權收取服務的公允價值，乃參考所授出購股權的公允價值計量。所授出購股權的公允價值估算乃按二項式模型計量。購股權的預期年期乃用於代入此模式。提早行使的預期綜合計入二項式模型。

預期波幅乃以按購股權的加權平均剩餘年限計算的歷史波幅為基準，並就按公開所得資料計算的任何預期日後波幅變動作出調整。預期股息乃以歷史股息計算。主觀輸入假設的變化可能對公允價值的估計產生重大影響。

購股權乃根據服務條件授出。此條件於計量所收取服務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時並無計算在內。授出購股權並無附帶市場條件。

(b) 股份獎勵計劃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二日(「採納日期」)，本公司董事採納一項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作為獎勵及挽留本集團僱員的方法，以及為本集團的進一步發展而吸納適合的人員。本集團已成立信託，以管理股份獎勵計劃。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該信託可以本集團提供的現金，於聯交所購買本公司的股份，以及持有該等股份直至該等股份被歸屬為止。

本公司董事可不時按其酌情權揀選本集團的僱員參加股份獎勵計劃，以及按零代價，向任何經揀選的本集團僱員授出有關數目的獎勵股份。本公司董事有權就歸屬獎勵股份而施加任何條件（包括於獎勵後繼續服務本集團的期間）。此外，任何經揀選僱員不得於該等獎勵股份的歸屬日期後一年期間內，轉讓或出售超過50%獎勵股份。

股份獎勵計劃於採納日期生效，以及將於以下兩者之較早者終止：(i)採納日期的第十個週年日，及(ii)本公司董事決定的提早終止日期。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詳情如下：

	平均購買價 港元	所持股份數目 千股	價值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	—
年內購買的股份	0.663	<u>86,000</u>	<u>47,888</u>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u>86,000</u></u>	<u><u>47,888</u></u>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已就股份獎勵計劃購買86,000,000股普通股，平均購買價為每股0.663港元（相當於約每股人民幣0.555元）。於本公告日期，概無股份獲獎勵予任何揀選僱員。

14 股息

- (i) 本公司董事並無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擬派末期股息（二零一六年：零港元）。
- (ii) 本年度並無批准有關上一個財政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一六年：零港元）。

15 收購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四日，本集團訂立一系列股權轉讓協議，收購附屬公司中玻科技有限公司（「中玻科技」）的若干非控股權益持有人的2.56%股權，代價為人民幣9,400,000元。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六日完成上述收購後，本集團於中玻科技的實際權益由82.76%增加至85.32%。故此，本集團確認非控股權益減少人民幣9,100,000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市場回顧

2017年，全球經濟延續復甦態勢；中國經濟穩中有進，供給側改革力度加大。

2017年，玻璃行業受供給端調整、需求端改善雙重因素影響，整體運行平穩。下半年隨著環保壓力加大，製造成本上升，供需矛盾變化，市場售價也逐步得到提升，庫存降到歷史較低水平。「環保嚴控、成本上升、價漲量增、效益轉好」是行業的整體特點。

業務回顧

概述

本集團現擁有玻璃生產線14條，日熔化量7,050噸／天。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浮法玻璃生產線實際運行10條，未運行生產線因冷修技改及搬遷等原因暫時停產。另外，本集團還擁有1條離線低輻射鍍膜（「Low-E」）玻璃生產線，以及1條非晶硅薄膜電池生產線。

原、燃材料價格與製造成本

2017年，隨著環保壓力加大，去產能力度隨之加大，純鹼、礦物原料、天然氣等價格急劇上漲，製造成本一路攀升。本集團通過不斷優化和調整策略採購政策，保證供應，採購價格雖同比有所增長但低於同行業平均水平。

2017年國內純鹼市場價格創下2010年以來的新高，價格波動頻繁且均價同比大幅上漲，純鹼行業實現普遍盈利；受環保影響，硅砂、石灰石等價格均有所上漲，並且供貨緊張。

燃料方面，石油焦市場價格呈階梯式增長，天然氣采暖季供應緊張價格上漲，燃料油價格也均有一定幅度上漲。

生產、銷售及售價

本集團2017年全年累計生產各類玻璃3,605萬重箱，較去年同期增長5%，銷量3,687萬重箱，較去年同期增長10%。本集團2017年各類玻璃產品平均售價為人民幣69元／重箱，較去年同期上漲8%。

盈利分析

2017年度，本集團銷售收入人民幣25.56億元，同比上漲19%，收入增加主要受益於玻璃產品售價的上漲及銷量增長；2017年度，本集團錄得溢利人民幣6,047萬元，2016年錄得溢利人民幣2,073萬元，同比大幅增長。

2017年主要工作

1、 「對標管理」貫穿各個工作環節，產品和管理升級取得階段性成果

2017年，通過深化採購、銷售、生產等各個環節的對標工作，落實全過程管理。以「對標管理」為手段，穩步推進「產品、管理兩個升級工作」。

2、重點項目取得突破

(1) 「走出去」戰略取得實質性進展

尼日利亞浮法線項目建設按期推進；為了充分利用國家「一帶一路」倡議帶來的優勢及機遇，本集團子公司與本集團第二大股東聯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以及由中國國家外匯儲備和國務院國咨委共同出資設立的國新國際投資有限公司成立了一間合營公司，該合營公司與國新國際、弘毅投資共同發起成立了「一帶一路玻璃產業整合基金」，該產業整合基金將投資包括但不限於哈薩克斯坦預期每年產能達197,000噸之浮法生產線項目。

(2) 企業轉型升級項目穩步實施

宿遷中玻電子玻璃有限公司600噸／天汽車玻璃項目正式啟動；宿遷中玻400噸／天電子玻璃生產線成功試產了1.6mm－5mm不同厚度的產品，各項指標符合預期，為轉型升級邁出了關鍵一步。

(3) 應用研究項目按計劃推進

烏海中玻特種玻璃有限責任公司防紫外線高透（超白）玻璃通過了國家級檢測，並取得國家建築工程監督檢驗中心6mm非隔熱型防火玻璃（C類）1h的檢測報告，高於國標《GB15763.1-2001建築用安全玻璃防火玻璃》非隔熱型防火玻璃（C型）0.5h的要求。

3、 差異化「特色產品」產量大幅提高

烏海中玻「防紫外線高透（超白）玻璃」成功量產3.2mm-2.7mm薄板；東台中玻「在線Low-E鍍膜玻璃」通鍍膜週期及鍍膜率進一步提升；「在線Sun-C鍍膜玻璃」、「在線陽光控制Low-E鍍膜玻璃」、「在線Sun-E®海洋藍鍍膜玻璃」、「薄膜太陽能電池用在線TCO玻璃」、「薄膜太陽能電池用高應變點玻璃」等新產品研究均有不同程度的突破。

4、 調整融資結構，拓寬融資渠道，加強運營資金管理

2017年，本集團繼續加強「去庫存」和「應收款」管理，減少「兩金」佔用，提高資金使用效率；同時，進一步調整融資結構，財務費用大幅降低。

5、 環保工作

2017年，本集團認真執行《平板玻璃工業大氣污染物排放標準》、各地方大氣污染物排放標準及其他相關環保法律法規，不斷加強環保工藝管理和設備管理，生產線熔窯煙氣全部達標排放。

玻璃市場展望

十九大和中央經濟工作會議為2018年和「十三五」經濟發展定立了基調，指明了方向。2018年，預計玻璃行業仍將延續目前平穩上漲態勢。儘管玻璃行業發展仍有諸多不確定因素，環保壓力加大，原燃材料漲價、成本費用居高難下、資金緊張等困難依舊，但整體看玻璃行業供求關係基本平衡，市場售價會隨季節和需求波動，但仍將會在高位運行。因此，2018玻璃行業的盈利能力會在今年的基礎上穩中有升。

原、燃材料價格及製造成本預測

2018年玻璃生產成本預計依然維持在較高水平。純鹼和煤炭行業集中度遠大於玻璃生產行業，價格方面有一定壟斷優勢，國家對環保的嚴控必然對純鹼、煤炭及硅砂等各種原、燃材料產能進一步壓縮，同時在一定程度上會迫使企業進行燃料結構調整，進一步加大生產成本。

2018年工作計劃

1、 質量升級和產品升級

不斷加強品控管理，進一步完善質量標準升級和質量升級考評制度，提升在線檢測手段，提高質量檢驗標準；各基地根據區域進行市場定位，根據需求進行產品定位，完成產品升級目標。

2、 全力推進信息化進程，推動企業管理全面升級

以客戶需求為導向，以優質基片和差異化產品為中心，以訂單式生產為主線，垂直整合終端市場，全面啟用採購信息系統，加快搭建物流信息系統。

3、 「走出去」戰略實現突破

確保尼日利亞浮法生產線項目2018年內投產運行，同時，在哈薩克斯坦項目線投產後做好運營管理的相關工作。

4、 提高技術研發開放度，追求技術研發貢獻度

提高技術開放度，實現對內對外全面開放。追求技術貢獻度，力爭在3-5年內技術貢獻度達到50-60%目標。

5、 建立子公司評級體系，完善績效考核制度

借鑒國際評級的方法和標準，對集團內子公司評級。在公司評級的基礎上，進一步完善績效考核制度。

6、 環保工作

2018年本集團環保管治將較2017年更嚴格、更規範、更具體、更數據化。不斷提高治理系統效率，進一步降低污染物排放濃度，減少污染物排放總量。同時，尋找污染物治理新工藝、新技術，在提高治理效率的同時降低治理設施的運行成本。

財務回顧

收入

本集團的收入從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1.40億元增長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5.56億元，漲幅約為19%。收入增長主要由於本年度的玻璃市價上漲導致年平均售價較去年上漲8%，及銷量較去年增長10%的綜合影響所致。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部收入中，無色玻璃產品收入11.07億、節能及新能源類玻璃產品收入人民幣4.90億元，較二零一六年同期增長幅度分別為61%和41%，有色玻璃玻璃產品收入人民幣3.62億元、鍍膜玻璃產品收入人民幣5.98億元，比二零一六年同期下降幅度分別為22%和7%，主要由於白玻受房地產市場帶動作用顯著，而顏色、鍍膜玻璃市場需求相較並未隨白玻市場回暖大幅上升，同時集團加大節能及新能源類玻璃產品銷售力度，主動調整了產品結構等綜合影響所致。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從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8.12億元增長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2.35億元，漲幅約為23%。主要是由於由於行業原材料、燃料的平均價格，以及環保支出平均成本普遍上升的綜合影響所致。

毛利

本集團的毛利從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27億元下降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22億元，降幅約為2%。主要是由於毛利率下降。毛利率由二零一六年的15%下降至二零一七年的13%，主要原因為儘管玻璃產品市場行情好轉銷售價格上升，但單位成本因原材料、燃料的平均價格以及環保支出平均成本上升而增加。

其他收入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從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63億元上升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73億元。本年度其他收入主要為地方政府重點產業引導資金以及本集團個別生產線收到地方政府給予的用於彌補以前年度搬遷損失的補償款。

融資成本

本集團的融資成本從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34億元下降約21%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06億元。此乃主要由於本集團調整融資結構。

流動資產

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5.19億元上升至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6.19億元，漲幅約為7%。主要是由於預付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上升所致。

流動負債

本集團的流動負債從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33.81億元下降至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32.67億元，降幅約為3%。主要是由於預收賬款、預提費用及其他應付款減少等因素綜合影響所致。

非流動負債

本集團的非流動負債從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2.24億元上升至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8.41億元，漲幅約為275%。主要是由於本集團調整融資結構，長期銀行及其他貸款大幅增長。

資本架構、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5.62億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92億元），其中91%（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5%）以人民幣列值，8%（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以美元（「美元」）列值及1%（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以港元（「港元」）列值。未償還銀行及其他貸款為人民幣23.52億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5.13億元），其中87%（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9%）以人民幣列值及13%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以美元列值。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償還銀行其他貸款中的71%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3%)採用固定利率計算，約29%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7%)採用浮動利率計算。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債務權益比率(計息債務總額除以資產總額)為40%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為0.50(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45)。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錄得流動負債淨額人民幣16.48億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8.62億元)。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錄得資產負債比率(總負債除以總資產)為0.65(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62)。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值約人民幣7.99億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1.68億元)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在建工程及存貨以及本集團賬面值約人民幣2.36億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0.79億元)的若干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已就總金額約人民幣7.81億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5.73億元)的若干銀行貸款予以抵押。

或有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有負債。

重大收購及出售、重大投資以及重大投資或收購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二零一七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亦無任何重大的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收購或出售事項或重大投資。

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計劃作出任何重大投資或收購資本資產。

人力資源及僱員薪酬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中國及香港合共聘用約3,774員工（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4,007位員工）。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員工人數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所減少，主要原因是本集團不斷提高用人效率及因個別生產基地生產線搬遷及停產而導致減少員工人數所致。根據有關市場情況，本集團的僱員薪酬保持在具競爭力之水準，並根據僱員表現作出調整。

本集團於中國及香港成立之公司的僱員分別參與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有關員工成本及退休金計劃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7(b)。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

匯率波動風險及有關對沖

本集團之交易及貨幣資產主要以人民幣、港元、美元及奈拉計算。本集團之中國附屬公司的營運支出及內銷主要為人民幣，而本集團的若干借款則以美元為單位。本集團認為未來人民幣是否波動將和國民經濟的發展密切相關。本集團的淨資產、溢利及股息可能受人民幣匯率浮動影響。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就對沖採用任何衍生工具。

主要客戶及供貨商

本年度，本集團向本集團之前五大客戶銷售貨品或提供服務的收入共佔本集團年內總銷售額百分比少於30%；及本集團向本集團之前五大供貨商進行的採購金額共佔本集團年內總採購額百分比少於30%。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五年五月三十日有條件地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舊購股權計劃」），以激勵合資格參與者致力為股東的利益提升本公司及其股份的價值，並維繫或吸引對本集團增長作出或可能作出有益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之業務關係。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三日，本公司根據舊購股權計劃向本集團一位董事及若干僱員授出新購股權。有關購股權之進一步詳情披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a)。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二日，舊購股權計劃已到期且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六年二月十九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一項新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本期間合共660,000份購股權已失效外，概無購股權根據舊購股權計劃獲行使、註銷或失效；及概無購股權根據新購股權計劃授出、獲行使、註銷或失效。

股份獎勵計劃

董事會已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二日批准採納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以嘉許若干僱員所作出的貢獻，並提供激勵留住彼等繼續為本集團的持續業務營運及發展效力，及吸引合適的人才推動本集團的未來發展。股份獎勵計劃將與舊購股權計劃及新購股權計劃一併運作。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照本公司就股份獎勵計劃用途而發出的指示，交通銀行信託有限公司（即股份獎勵計劃之受託人，「受託人」）已於市場外購入本公司股本中86,000,000股每股面值0.05港元之普通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購買股份日期）已發行股本約4.75%，總代價為57,018,000港元（「購買股份」）。本公司就購買股份向受託人支付金額58,000,000港元。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股份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獲授予或歸屬予本集團董事及僱員。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獎勵之進一步詳情披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b)。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股本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股份總數或股本架構概無變動。

充足公眾持股量

於本公告刊發前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本公司獲得之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本公司已維持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規定的不少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25%的公眾持股量。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主席陳華晨先生及成員彭壽先生、趙立華先生及張佰恒先生組成）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及獨立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與慣例，並討論審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以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

核數師的工作範圍

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業績公告（「**全年業績公告**」）中之數字，已獲本公司審計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同意，與本集團之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數字核對一致。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就此執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的核證聘用。因此，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並未就全年業績公告發出任何核證意見。

投資者關係與溝通

本公司通過與機構投資者及財務分析員定期會面，積極推動投資者關係及促進溝通，以確保就本集團的表現及發展維持雙向的溝通。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下文所載之偏離情況外，本公司應用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並遵守適用守則條文：

- (i) 企業管治守則第A.2.7條規定，董事會主席（「**主席**」）應至少每年與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沒有執行董事出席的會議。於二零一七年內，除若干董事為達致更佳企業管治常規而放棄就本公司訂立之關連交易投票外，本公司所有重大決定均由整個董事會作出，全體董事均有出席，並無需要在沒有執行董事在場的情況下與非執行董事進行獨立討論的特別情況。因此，並沒有與非執行董事舉行該等會議。儘管如此，本公司訂有內部政策及安排，讓所有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就本公司業務向主席表達其意見及提出其關注事項；及

- (ii) 企業管治守則第A.6.7條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對股東的意見有公正的了解。下列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因在相關時間有其他公務在身而未能出席本公司的股東大會：
- (a) 獨立非執行董事張佰恒先生及趙立華先生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六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及
 - (b) 非執行董事彭壽先生、周誠先生、趙令歡先生及湯李煒先生^(附註)，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佰恒先生及趙立華先生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二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

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本公司已接獲所有董事發出的確認書，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標準。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一）舉行，有關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將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適當時候刊發及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附註：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二日辭任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股東出席謹訂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一）舉行之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三日（星期三）起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一）止期間（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予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即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進行登記。

刊發全年業績公告及年報

本全年業績公告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hinaglassholdings.com)。載有上市規則規定之所有資料的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刊載於上述網站。

承董事會命
中國玻璃控股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
崔向東

香港，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崔向東先生（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

彭壽先生（主席）；趙令歡先生；及周誠先生（名譽主席）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佰恒先生；趙立華先生；及陳華晨先生

* 僅供識別